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4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募集资金（以下简称“2014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4〕22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20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 1,170 万股，公开发售老股 1,050 万股），本次新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9.58 元。截至 2014 年 1 月 21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22,908.6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 916.34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1,992.26 万元，另扣减律师会计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验资及登记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 470.89 万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521.37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1 月 21 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4）第 110ZA0029 号《验资报告》。

2、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下简称“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15〕993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29,03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3.25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670 万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262.53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8,407.47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0 日汇入本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信支行开立的 77040154740005930 账号内，另扣减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16.04 万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391.43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8 月 10 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5）第 110ZA0341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2014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4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2014年12月31日前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已经撤销。

2、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2015年度，本公司用于直接投入募投项目（即汽车涡轮增压 PA 吹塑管路总成项目）的资金为4,245.05万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8,394.67万元。

2、综上，本公司2015年度共使用募集资金4,245.05万元，其中：2015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共计3.24万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8,394.67万元，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已经撤销。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储和管理办法》。

2015年8月，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将募集资金存放于银行专项账户中，并与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在募集资金的管理上，由本公司财务部分项目设立募集资金台账，对报告期募集资金支出情况分项目记录台账，账目清晰、完整。本公司对超募资金的审批和支取严格监督管理，其审批、支取符合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和管理办法》的规定。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万元）	截止日余额（万元）	存储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天津浦信支行	77040154740005930	2015年8月10日	8,407.47	-	无
合计			8,407.47	-	无

说明：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9月6日出具的《关于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5]110ZA3186号），并于2015年9月17日，募集资金置换完毕。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已经撤销。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 1、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2014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2014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截至到2014年2月24日，本公司先期已投入资金14,278.22万元建设新型低渗透汽车空调胶管及总成项目、助力转向器及冷却水胶管项目、汽车流体管路系统研发中心项目，本次以自筹资金置换募集资金的金额为14,278.22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关于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4] 110ZA0407号）。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如下表：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万元）	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金额（万元）
新型低渗透汽车空调胶管项目	5,779.00	3,130.98	3,130.98
助力转向器及冷却水胶管项目	12,478.00	9,821.64	9,821.64
汽车流体管路系统研发中心项目	3,140.00	1,325.60	1,325.60
合计	21,397.00	14,278.22	14,278.22

2014年2月24日本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鹏翎股份使用募集资金14,278.2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并于2014年2月24日完成资金14,278.22万元置换工作。

2、截至到2015年9月6日，本公司先期已投入资金10,500.24万元建设汽车涡轮增压 PA 吹塑管路总成项目，由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8,391.43 万元，所以本次以自筹资金置换募集资金的金额为8,391.43 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关于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5]110ZA3186号）。截止2015年9月6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的预先投入情况如下表: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万元)	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额(万元)
汽车涡轮增压 PA 吹塑管路总成项	35,021.00	10,500.24	8,391.43
合计	35,021.00	10,500.24	8,391.43

2015年9月6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2015年9月8日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鹏翎股份使用募集资金8,391.4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并于2015年9月17日完成资金8,391.43万元置换工作。

(四)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超募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五)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5 年度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暂无。

六、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贯彻实施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未出现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况，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未出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情形。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批准报出。

- 附表：1：2014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四日

附表 1:

2014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521.3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010.2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助力转向器及冷却水胶管项目	否	12,478.00	12,478.00		11,029.46	88.39	2014 年 7 月 31 日	7,380.74	是		
2、新型低渗透汽车空调胶管及总成项目	否	5,779.00	5,779.00		4,906.19	84.90	2014 年 7 月 31 日	71.26	否	否	
3、汽车流体管路系统研发中心项目	否	3,140.00	3,140.00		1,421.55	45.27	2014 年 7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1,397.00	21,397.00		17,357.20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653.05		2014 年 9 月, 本公司将该部分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合计 4,653.0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4,653.05						
合计		21,397.00	21,397.00		22,010.2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 具体项目)	新型低渗透汽车空调胶管及总成项目于 2014 年 7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 主要原因为: (1) 本公司研制生产的新型低渗透汽车空调胶管主要定位是替代进口, 产品在进入大型汽车主机厂前需要进行材料试验、功能检测、路试、试生产等一系列工作, 耗时长, 目前上海大众及一汽轿车										

	<p>等多家主机厂商对本公司的空调胶管产品认证尚处于性能检测和路试阶段；（2）新型低渗透汽车空调胶管总成的市场竞争比较激烈，本公司产品在通过主机厂最终认可之前的市场开拓不及预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为 21,829 万元。因于 2010 年 1 月 7 日收到助力转向器及冷却水胶管项目专项补贴资金 432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入金额变更为 21,397 万元。本公司新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21,521.37 万元，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入金额，超募资金 595.256 万元。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 年 9 月，本公司将该部分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合计 4,653.0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根据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4,278.22 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出具了致同专字（2014）第 110ZA0407 号《关于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本公司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完成了募集资金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公司保荐机构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同意本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此资金的使用日期为 2014 年 2 月 27 日，还款日期 2014 年 8 月 4 日。</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本公司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397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7,357.20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 4,653.05 万元。出现结余募集资金的主要原因：一是通过商务洽谈项目，设备实际采购成本低于项目的预算成本。二是由于项目时间启动比较早，项目中部分辅助设备已用自制或替换的方式组建完成，这部分设备未使用募集资金。</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鉴于本公司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助力转向器及冷却水胶管项目、新型低渗透汽车空调胶管及总成项目和汽车流体管路系统研发中心项目已实施完毕并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效能，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014 年 8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4 年 9 月 3 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将上述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合计 4,653.05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日常运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实施完毕，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9 月 16 日、17 日注销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此情况。

附表 2: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91.4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45.0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94.6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汽车涡轮增压 PA 吹塑管路总成项目	否	35,021.00	35,021.00	10,436.94	14,586.56	41.65	目前项目还处于建设时期	不适用	目前项目还处于建设时期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5,021.00	35,021.00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汽车涡轮增压 PA 吹塑管路总成项目分两期建设, 一期工程建设期为 17 个月(从 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 二期工程建设期为 16 个月(从 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6 月)。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日, 项目还处于建设时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由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8,391.43 万元，所以本次以自筹资金置换募集资金的金额为 8,391.43 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出具了《关于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5]110ZA3186 号）。本公司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完成了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此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此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此情况。

附表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